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第 101/E83/III/GPAL/2007 號函轉來梁安琪議員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2002 年賭權開放後，特區政府隨即在 2003 年起為培訓博彩業從業員投放了大量的資源，除了成立由旅遊學院和理工學院承辦的澳門旅遊博彩技術培訓中心外，亦資助由民間團體舉辦的「博彩操作從業員培訓課程」，藉此為有志從事旅遊博彩業的人士提供培訓機會，協助其就業，同時，亦為行業發展提供足夠和合適的人力資源。

為了評估課程的成效，主辦「博彩操作從業員培訓課程」的民間團體在每期課程完結後，均會跟進畢業學員的就業情況，以統計學員入職博彩業的人數。在協助就業方面，勞工事務局一直不遺餘力，除了不斷安排學員到博彩公司面試，為學員舉辦求職技巧講座，以及教導學員使用易僱網尋找工作外，亦向主辦團體發出職業介紹所執照，讓其可以為學員開展職業培訓及轉介就業的一站式服務。

「博彩操作從業員培訓課程」的統計數據顯示，由 2003 年第一期起至 2006 年第十期止，共有 1,537 人接受了培訓，完成課程後投身博彩業的有 1,359 人，入職率達 88%，而擔任的職位全部是莊荷。至於剛於 2007 年 3 月中完結的第十一期課程，共有 342 名學員，其中 276 人已成功入職博彩業的莊荷工作，即時入職率達 81%，預計比率稍後還會進一步提升。至於有小部分學員未有從事博彩業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個別學員本身是其他行業的在職人士，在完成課程後未有即時投身博彩業工作，相信這些學員旨在增加轉業能力，而日後亦會按其自身意願選擇最適合入職博彩業的時機。

利用公共資源舉辦的博彩培訓課程面向的是整個行業，目的是授予學員博彩業的通識技能，讓其具備入職博彩業的最基礎條件。「博彩業操作從業員培訓課程」的內容主要是針對澳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的博彩項目而設計，以基本操作和行業共通的技能為主，例如基本的場面規則、博彩項目的操作技巧、專業客戶服務，以及博彩業的英語和普通話等，而所有培訓單元均由資深的博彩業專業人士負責教授。為確保學員所學能與市場接軌，「博彩業操作從業員培訓課程」在設置內容的初期，曾邀請業界團體提供意見。由於業界團體的會員均為現職博彩業從業員，個別更長期從事博彩企業內部的培訓工作，十分熟悉行業對員工的要求，以及行業從業員必須具備的條件，因此，課程設置以有關的專業意見為基礎，定能更切合博彩企業的要求，而從學員理想的入職情況可以反映，課程內容的設置是獲得各博彩企業的認同，而經過培訓的學員，其素質亦符合博彩企業的要求。另一方面，博彩企業在學員入職後，亦會根據實際需要提供短期的針對性培訓。

至於課程的報讀條件，除了規定必須是具初中畢業或以上學歷的澳門居民外，「博彩操作從業員培訓課程」要求報讀者需為 18 歲或以上，而旅遊博彩技術培訓中心的莊荷課程則要求學員於入學時需年滿 19 歲。所有報讀課程的人士均需經過筆試及面試，並由主辦單位選取分數最高者入讀。課程的各主辦單位亦會密切留意博彩企業的莊荷入職要求，以作為設定課程入讀條件的依據，並會按實際需要進行評估和修改。

勞工事務局局長

孫家雄

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